

附件 2

广西 2025—2026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编制目的

秋冬季是我区大气污染天气高发、频发期。为深入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政发〔2024〕19号）以及《广西“十四五”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收官工作方案》（桂环发〔2025〕9号）等文件精神，坚决打好打赢蓝天保卫战，减少秋冬季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O₃）污染，消除重污染天气，推动全区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确保“十四五”收官之年完成空气质量约束性指标任务，并为“十五五”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开好局打下坚实基础，特制定《广西 2025—2026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二、编制依据

（一）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政发〔2024〕19号）；

（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通知（桂政办函〔2025〕25号）；

（三）《广西“十四五”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收官工作方案》（桂

环发〔2025〕9号)。

三、主要内容

《方案》主要由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加强组织实施和附表四个部分组成。

(一) 总体要求

2025年10—12月，全区PM_{2.5}浓度分别控制在22、28和38微克/立方米以下，优良天数比率达到99.8%，自治区完成国家下达的环境空气质量年度约束性指标任务，各设区市完成自治区下达的环境空气质量年度约束性指标任务。

2026年1—3月，全区PM_{2.5}浓度控制在36微克/立方米以下，优良天数比率达到93.7%，各设区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二) 重点任务

《方案》明确了6项重点任务。

第一项任务为加强秸秆（蔗叶）综合利用与禁烧管控。重点任务主要包括加强蔗叶离田综合利用、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强化秸秆（蔗叶）禁烧管控。

第二项任务为深化工业污染治理。重点任务主要包括高质量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入开展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和强化涉气企业监管执法。

第三项任务为强化城市面源精细化管控。重点任务主要包括严格烟花爆竹禁燃限放管控和强化扬尘精细化管控。

第四项任务为全面开展大气移动源综合整治。重点任务主要

包括提升清洁运输比例，加快提升机动车清洁化水平，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和推进油品综合管控。

第五项任务为推动声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第六项任务为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重点任务主要包括提升污染预警预报能力，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科技支撑和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监督帮扶。

（三）加强组织实施

落实属地责任、强化协调配合、完善工作调度、严肃追责问责。